

淡江大學 1 1 1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憲法	授課 教師	蕭怡靖 HSIAO, YI-CHING
	CONSTITUTION		
開課系級	公行一 A	開課 資料	實體課程 必修 上學期 2學分
	TLPXB1A		
課程與SDGs 關聯性	SDG4 優質教育 SDG5 性別平等 SDG10 減少不平等 SDG16 和平正義與有力的制度		
系 (所) 教育目標			
一、發展多元視野，培養具備公益、民主與倫理理念的公民特質。 二、培育兼具理論與實務知識的專業行政管理及政策分析人才。 三、強化法律與政策的整合分析能力。 四、養成擁有公、私部門與非營利部門跨域合作的知識與能力。			
本課程對應院、系(所)核心能力之項目與比重			
A. 民主政治與公民生活。(比重：30.00) B. 公共議題整合與管理。(比重：10.00) C. 政策方案規劃與制定。(比重：5.00) D. 問題分析與解決。(比重：5.00) E. 行政互動與溝通。(比重：5.00) F. 政策與行政績效評估。(比重：5.00) G. 法規制定與政策執行。(比重：10.00) H. 法律專業知識與應用。(比重：30.00)			
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			
1. 全球視野。(比重：15.00) 2. 資訊運用。(比重：20.00) 3. 洞悉未來。(比重：10.00) 4. 品德倫理。(比重：10.00) 5. 獨立思考。(比重：30.00) 6. 樂活健康。(比重：5.00) 7. 團隊合作。(比重：5.00) 8. 美學涵養。(比重：5.00)			

課程簡介	學習憲法的基本要意與精神，並熟悉中華民國憲法的內容，包括緣起、特徵及修憲過程，進而訓練獨立思考與批判的能力。
	The aims of this course are to teach students the essence of constitution and to help them understand the constitution of the R.O.C., including origin, character and the process of constitution modification. In addition, the course would enhance the students how to think and criticize the constitutional argument independently.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情意、技能目標之對應

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認知 (Cognitive)」、「情意 (Affective)」與「技能(Psychomotor)」的各目標類型。

- 一、認知(Cogni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概念、程序、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
- 二、情意(Affec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倫理、態度、信念、價值觀等之學習。
- 三、技能(Psychomotor)：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1	學習憲法的基本要意	To Learn the essence of constitution
2	瞭解中華民國憲法的主要內容	To Understand the contents of constitution of R.O.C.
3	訓練獨立思考與批判的能力	To enhance the abilities of independent and critical thinking

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核心能力、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

序號	目標類型	院、系(所)核心能力	校級基本素養	教學方法	評量方式
1	認知	ABCDEFGH	12345678	講述、討論	測驗、討論(含課堂、線上)
2	認知	ABCDEFGH	12345678	講述、討論	測驗、討論(含課堂、線上)
3	情意	ABCDEFGH	12345678	講述、討論	測驗、討論(含課堂、線上)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111/09/05~ 111/09/11	課程介紹	
2	111/09/12~ 111/09/18	憲法概論	
3	111/09/19~ 111/09/25	憲法變遷	

4	111/09/26~ 111/10/02	憲法變遷	
5	111/10/03~ 111/10/09	前言與總綱	
6	111/10/10~ 111/10/16	基本權總論	
7	111/10/17~ 111/10/23	平等權	
8	111/10/24~ 111/10/30	人身及行動自由	
9	111/10/31~ 111/11/06	人身及行動自由	
10	111/11/07~ 111/11/13	期中考試週	
11	111/11/14~ 111/11/20	思想、表現及秘密通訊自由	
12	111/11/21~ 111/11/27	思想、表現及秘密通訊自由	
13	111/11/28~ 111/12/04	宗教與集會結社自由	
14	111/12/05~ 111/12/11	生存權	
15	111/12/12~ 111/12/18	工作權及財產權	
16	111/12/19~ 111/12/25	訴訟權	
17	111/12/26~ 112/01/01	應考試、服公職	
18	112/01/02~ 112/01/08	期末考試週(本學期期末考試日期為:112/1/3-112/1/9)	
修課應 注意事項	<p>為敦促同學參與學習，並確認學習效果，本課程除了藉由期中考及期末考，作為學期成績評定的依據外，亦採取不定時點名，要求修課同學積極出席(不論是實體上課或線上教學皆同)，並參與課堂討論，出席率及課堂表現將作為學期成績評定的重要依據。若該週課程無法出席，務必於「課前」口頭或E-Mail (yiching@mail.tku.edu.tw)向老師請假，並據實告知請假事由(無須假單或證明文件)。僅臨時突發之緊急事由，始可檢附正式證明文件於課後補行請假。依規定請假者，一律准假，且不影響平時成績的評定。但若未依上述規定請假者，一律以曠課論，並嚴重影響平時成績的評定。缺課扣考方式，一律依據學校規定辦理。此外，本課程將利用學校之「iClass學習平台」，將所需課程資訊上傳，請修課同學隨時注意。而疫情期間，是否實體教室上課或採線上MS Teams教學，包括期中考或期末考的方式，皆依學校指示辦理，請修課同學務必隨時注意學校政策宣導。</p> <p>除上述要求外，修課期間請務必配合下列事項，以免影響學期成績：(1)嚴禁欺騙、造假、不實；(2)嚴禁高談闊論、趴睡、使用手機；(3)嚴禁利用相關電子產品進行與課程無關之事宜；(4)嚴禁食用可能影響師生上課情緒之食品；(5)嚴禁藉由本課程成績評量方式以外之途徑，企圖影響學期成績的評定；(6)如需旁聽本課程，須於課前經老師同意，並完全遵守本課程相關規範。</p>		
教學設備	電腦、投影機		
教科書與 教材	李惠宗 (2019)。憲法要義，第8版。台北：元照。		

參考文獻	呂炳寬/項程華/楊智傑 (2022)。中華民國憲法精義(第7版)。台北：五南。 陳淳文、吳庚, 2021, 憲法理論與政府體制(增訂7版), 台北：三民。 董保城、法治斌, 2021, 憲法新論(增訂8版), 台北：元照。
批改作業 篇數	篇 (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出席率： % ◆平時評量： % ◆期中評量：40.0 % ◆期末評量：40.0 % ◆其他〈出席及課堂表現〉：20.0 %
備考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 https://info.ais.tku.edu.tw/csp 或由教務處 首頁→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 ※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